

保险的基本原则：损失补偿原则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5/2021_2022__E4_BF_9D_E9_99_A9_E7_9A_84_E5_c35_45700.htm

(一) 损失补偿原则的含义 一是有损失有赔偿；二是损失多少赔偿多少。(二) 损失补偿原则以实际损失为限.以保险金额为限.以保险利益为限。

(三) 损失补偿原则的体现 1、在保险财产遭受部分损失后仍有残值的情况下，保险人在进行赔偿时要扣除残值。

2、在保险事故是由第三者责任引起的情况下，保险人在赔偿被保险人的损失后取代其行使对第三者责任方的追偿权。

3、在善意的重复保险情况下，如果各保险人的保险金额总和超过了保险标的的价值，则应采用分摊原则分摊损失。

4、在不足额保险的情况下，对被保险人所遭受的损失应采取比例赔偿方式进行赔偿。

(四) 损失补偿原则的意义 1、保障保险职能的顺利实施。 2、防止被保险人从保险中赢利。 3、减少道德风险。

(五) 损失补偿原则的例外情况 损失补偿原则主要用于一般财产保险，以下险种不能运用这一原则。 1、定值保险 2、重置价值保险 3、人寿保险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